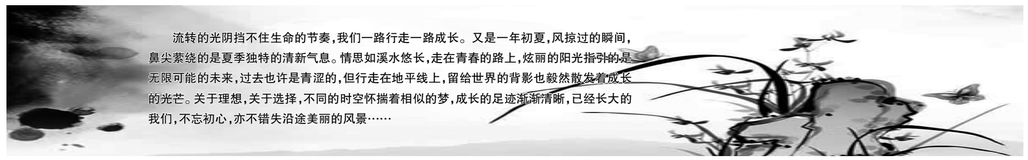

流转的光阴挡不住生命的节奏,我们一路行走一路成长。又是一年初夏,风掠过的瞬间,鼻尖萦绕的是夏季独特的清新气息。情思如溪水悠长,走在青春的路上,炫丽的阳光指引的是无限可能的未来,过去也许是青涩的,但行走在地平线上,留给世界的背影也毅然散发着成长的光芒。关于理想,关于选择,不同的时空怀揣着相似的梦,成长的足迹渐渐清晰,已经长大的我们,不忘初心,亦不错失沿途美丽的风景……

盛夏的果实

时间走得让人惊讶,嗬,这不又到六月了,上一次的六月我还在高三的教室里奋斗着呢,现在却坐在自习室里用这慵懒地笔调写着杂七杂八的东西。过去的一年,对一些东西也有了新的看法,便记下在此了。

梦想

六月应该是充满激情,奋发向上的,去年的六月不就是在为那高考拼搏么,那时候的梦想——考大学。现在看来,那根本算不上梦想,梦想是可以追求一生的东西,用来指引人生方向的,哪是会像考大学那么的不值一提,虽然我很荣幸的一次就考上了大学,说实话,虽然我是村里第一个考上本科的,没什么值得自豪的,如果去年没考上那今年会和那些同学们一起在复习班拼搏。之所以说考大学实在算不得什么梦想,是因为个人认为实现这个“梦想”只是时间问题而已,可以被征服,可以被超越。它只能算是个目标,而算不得梦想——所以每次听到一些学生党对着电视镜头喊着自己的梦想是考大学的时候我都只是撇撇嘴。当然了也不止我一个人是这种想法,所以全中国人民看完第一季《中国梦想秀》之后再看到“梦想”两个字就有点儿想吐的冲动。

这样说我再捡起“梦想”这个话题说算是又倒人胃口了,大概多数人看到“梦想”这两个字就已经失去了兴趣。而我心中的梦想隐秘而伟大的,但梦想梦想,终归带个“梦”字,还是放在心里比较好,偶尔在梦里浮现一下也可以敲醒我这时而迷茫的人,让我找到一些奋斗的方向。因此,梦想什么的还是放在心里,不要说出来的好,不然就有些作秀的嫌疑,而且如果日后没能实现反倒会被人笑话。

离别

相信大多数大四学长学姐们在这个时候都有些不知所措了吧——六月又是一个伤感的季节,六月要毕业了,离别的季节。

我也曾经历过几次毕业的离别,小学,初中,高中,但是以前的自己什么都不在乎,没心没肺,只知道一个劲儿往前走,没有留下一丝牵挂,因此对于那一次次的分别竟一点儿感觉都没有,上了大学之后终于开始注意到人情方面,感情什么的也终于走进生活。

这个季节如此伤感,但是却毫无办法,离别每年都在上演,以前的每一次毕业都让自己感到十分新奇,仿佛那是一个多么隆重的日子,所有人,校长,教导主任,班主任,授课老师,甚至看学校大门的门卫都把目光集中在自己这一群毕业生身上,女生相拥而泣,男生也都红了眼,在毕业的欢呼和鞭炮声中流泪而去。

殊不知,对于自己来说的让人一生都无法忘记的日子,在其他人看来,对于学校,老师,门卫来说,只是又一次循环而已,每年的六月这些画面都在上演,仿佛约定好了一样,每一年都会看到新生的加入,老生的离去,学校大门处的人来人往即使在门卫大人眼里也已经稀松平常,也会有一些留着印象的学生与他们熟悉,方便进出,然后又离去了。

六月的离别如同时光的脚步一样,没有人能阻拦,今年的大四学长学姐们依旧要像去年他们的学长学姐一样离开,谁还记得刚入学的时候是谁接的自己呢,谁还记得大一时 QQ 空间里的那些仿佛一个模子刻出来的说说呢。(不记得 QQ 空间里何时增设的专栏,名为“那年今日”,里面是去年,前年,一直持续到三四年前的这同一天那些学长学姐们的感叹,与今天自己的感叹一样,同样的经历,同样的感叹。)谁还记得图书馆七楼的温度,或者二楼的翻书声,谁还记得拥挤的食堂,谁还记得下课放学时寻找的人影,又或者,夜晚的校园,午后的操场。还有一些人会记得自己曾追逐过的东西吧,不知放到哪个角落的吉他,还有午后阳台上的吉他声,从角落翻出来的啤酒罐,夜晚大街上的那一群醉酒高歌的疯子,还有那些人儿——醉酒的原因。

总结,离别是无可避免的,记忆和成长才是最珍贵的。

而这个盛夏,你又收获了什么呢?时光匆匆,脚步匆匆,也许在三年后某一天,你也会抱着吉他,在阳光明媚的午后,在那个盛夏操场的树荫下悠悠地唱:“我的那些花儿已经被风吹走,散落在天涯……”

(编辑出版 130 班 程磊)

在路上

记不得是什么时候开始,老爸会在青年节的时候给我发条短信:“儿子,青年节快乐,要做一个有理想的人。”

犹记得,小时候写作文时,每每要在最后加上一句:“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花朵,我们肩负着……”从何时起,“少”字就被时间默默地抹平了,成了青年。也就是到了洞之恰同学少年的时候了。而今,风华依旧正茂,却不见书生意气,更无法挥斥方遒。

是什么时候开始如此颓废的已经记不得了。隐约的接触了道家的无为,佛教的寂灭。便总觉得自己的懒惰找到了思想渊源。后来略一琢磨,便发现,无关乎佛道,只是习惯安于现状而已。“即来之,则安之”充分的被发挥到生活的方方面面。虽不同于破罐子破摔,却有异曲同工之妙,于是便昏昏然躺于床上,亦或留恋网络,总觉得大把无聊的时间,却不知这竟是彻彻底底的在浪费自己最好的光阴。

不过百年前,大学还是如此的朝气蓬勃的地方。而如今,游戏?恋爱?俨然成为大学生活的全部。尝于昏昏然时自省,这一生该怎样度过?便很不负责任的给出了一个“老婆孩子热炕头”的答案。于是早上起床便免不了问上自己一句:起床干什么?读书么?据说读了不一定会,会了不一定考,考了不一定过,过了不一定能毕业,毕业不一定能找到工作……于是复而躺下,继续庄生晓梦。猛然间却惊醒:不读一定不会,不会一定不过,不过一定毕不了业……

这便起床,穿衣刷牙洗脸,拎着书包毅然决然便走出寝室。下了楼,却发现自己实在不知向何处去。便一个人默默的去吃早餐。

时为立夏。早晨的太阳真真是把整个校园烘的暖洋洋的。吃过早饭,就穿了树林,预备着到梅园的草地上晒会儿太阳。心想着把自己那英语四级背一背总是好的。于是在梅园南边的石头边坐下,掏出买了很久却崭新的英语单词本。看了不过几页,倒是有一种回笼觉的感觉了。便合了书本,枕在头下专心致志的晒起了太阳。

暖风轻拂,间或一两声鸟语。虽然对凤阳这地方实在不敢恭维,不过学校的环境也着实不错。虽说不是什么好大学,却也是二本不是?就接受了自己是一名二本学生的身份。想着拯救世界与我无缘,倒也就安安分分的做一个普通人得了。

安于现状。这曾经是一个褒义词。躺在草地上,一只手臂遮着太阳,却觉得自己这大好时光用来养老,莫名的有股罪恶感升腾而起。便又开始了胡思乱想。所谓一箪食一瓢饮,身居陋巷,回也不改其乐。便是我们等安于现状的典范了。然而什么时候它开始成了贬义词了呢?无意去谈历史,总觉得清政府当年似乎就是这么玩完的。鲁迅说:“不满是向上的车轮,总能载着不自满的人前进。”由此看来,不满倒是褒义词了。然而我对眼前的生活着实很满意。不满就是不平。所谓不平则鸣:“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人之于然也亦然,由不得已者而后言。其歌也有思,其哭也有怀,凡出口而为声者,其皆有弗平者乎。”似乎我们没有什么不平之事?打便琢磨了一下这两天看的新闻。无论是上访、还是暴恐、亦或是食品安全、老人摔倒什么的。想着哪天回家火车站就让人砍了,着实一阵后怕。亦不想把自己的孩子吃成元素周期表。看来这世外高人是做不成了。

这般胡思乱想着,却也没了睡意。于是就起了身。想着而今才大二。似乎司考只是后年的事。然而却又想到去年似也是这般想的。便觉得也许司考是整个大学的事?于是不敢浪费光阴,于是就收拾了东西。奔三楼而去。

从大一到大二,似乎只是一晃眼的事。而现在却也就要到大三了。虽不说有多远的目标,却觉得,活人总归是不能老在那躺着不是?虽不知道能不能达到最终的目标。还是要走下去,那便一直走下去吧。

(法学 122 班 朱军)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

某日偶遇黄老,笑谈近况,然其“毁三观”三字出而惊余。问缘由,乃为师弟妹之困惑而生。故作一文而共勉,望细读。是为序。

一、关于理想

“如果理想考虑到了旁人的幸福甚至社会整体的贡献,那么我说,你所做的选择不但是合适的而且是高尚的。”这是黄老师的原话。之所以在这里先谈理想,是因为它是你作出选择的一个重要的出发点。有理想,就有了航行的方向,也就有了前进的动力。学习上的,事业上的,生活上的,哪怕是你决定未来一个月内追到一个男(女)朋友,这都是你每天乐呵呵起床、孜孜不倦奋斗的动力。

理想,便是一个人的“初心”所在。

二、关于选择

人生,最重要的两件事情就是善于选择和敢于放弃。选择,同时必然也会面临着放弃。当我们这一波老人踏出校园,走向自己新的道路的时候,也该是你们选择自己人生道路的时候了。你选择了工作,便要放弃考研;你选择了考研,便要放弃玩乐。那么做出怎样的选择呢?这是你现在必须要考虑的事情。

你们会有很多种选择。可最终的路是否合适,这取决于跟你的最终目标是否一致。如果这个选择不但考虑到自身,也考虑到旁人和其他因素,那么这便是一个成熟的选择,一个值得你坚持的选择。

选,依“初心”而择。

三、关于考试

说到选择,我不得不谈一下考试。因为对于你们很多人来说,选择人生是等同于选择考试的的。考研?考公务员?考司法考试?这“三考”便是三个不同的道路。而你们必须要明白这些选择背后的意义:即需要付出的汗水。就拿司法考试来说,你能明白选择司考背后是什么呢?你将怎么解决其与学业的冲突?你将如何去准备?努力了会怎样?考过了又会怎样?也许大家该扪心自问一下了。

正所谓“道可道,非常道”,这个世界上没有永恒不变、老少皆宜的方法。所以我没有什么好的考试方法向大家传授,这里只谈心态,这点人与人之间还是有互通的地方。考试要用心,却不可用错心。我便是个鲜活的例子,虽然大学期间没挂过科,但当一位 HR 问我某专业课用书的作者是谁,我却没能答上来。一刹那我猛然大悟:原来是在大方向上弄错了!当然,我知道你们比我聪明,不会出现这样的尴尬。但是,你们要明白:在学校你们可以学到很多,不只是“临时抱佛脚”和准备一次你认为很重要的考试;你们应当明白:不能只为了一门考试而丢失了你来大学最终的目的——全面的学习而不是为了一次考试;你们必须明白:社会不需要你一次的成绩,而是你的综合能力。

你的“初心”是学识、是进步,不是考试。

四、关于“不忘初心,方得始终”

“大三之前你可以茫然,可现在你应该很清楚。对于有思想觉悟的人来说,理想是永远存在的。”既然目标是地平线,留给世界的只能是背影。即使你现在的能力不足以支撑你的梦想,那你也要使劲增加你实现梦想和想法的筹码。不要忘了最初的梦想,直至到达成功的彼岸。

“不忘初心,方得始终”。这句话也是写给我屈指可数的大学时光。你们站在我曾经的节点上,不同的时空中怀揣着相似的梦。愿师弟妹们学业顺利!愿 10 级道路光芒!

(法学 101 史启启)

(作者简介:史启启,男,法学 14 届毕业生,曾任人文学院记者团团长,通过司考、考过研究生,现在北京一家律所上班。)

安徽科技学院人文学院
第 6 期
总第 6 期
人文安科
REN WEN AN KE
2014·9·30
主 办
安徽科技学院人文学院
顾 问:陈传万 吴贵春 杜士风 王培章
主 编:黄钦海
执行编辑:程 磊 姚 莹 范晨晨 郑思齐

浮瓜沉李

蓝天,白云,麦浪,盛夏的午后,背着吉他,迈着慵懒的步子,坐在那可以看到远方的树荫下。摊开熟悉的六线谱,恬静的午后和弦,让知了也忘了低鸣。闭上眼睛,思绪随着悠扬的弦音一起,划过了草地,觅食的蚂蚁抬起了头;掠过了麦田,麦浪随之延伸向远方。来吧,你的思绪跟着这悠扬的音符飞向了蔚蓝的天空,与那慵懒地白云一起,为这盛夏歌唱。

本版责任编辑:程磊

写给那年高考的夏天

——致我们将逝去的青春

当耳机中响起《北京东路的日子》这首歌曲的时候,记忆停留在了那年高考的夏天,停留在了学生宿舍楼下那一棵合欢树上,在那花开花落之中,我们的葱茏年华如指间的流水般悄然逝去,我们站在这青春的尾巴上,回望身后那单薄、快乐而又明媚的时光。

梦里会闪现我们那时为高考奋不顾身、背水一战的情景,那时的我们,整日忙忙碌碌,听老师在讲台上激扬文字、指点江山;那时的我们,对未来充满了迷茫,有的只是一颗积极向上热爱生活的心;那时的我们,在操场上尽情奔跑着,释放着我们的热情;那时的我们,在一灯如豆下奋笔疾书……本该有些模糊的记忆,但此刻又再眼前一幕幕的闪过,时光的脚步那样慢慢的掠过,我多么希望青春不会过去,永远是美丽的 19 岁,然而,我们都不得不寻着时间的脚步,在短暂的相聚之后,而又各奔东西。

在那年高考的夏初,太阳灿烂,微风轻柔,我最喜欢捧着一本散文,坐在回廊的老树下面细细阅读,这样的闲暇在那个夏天仿佛是偷来的。初夏的午后阳光透过层层叠叠的树叶,落在了我的书页上,思绪不禁又想到了未来,闭上双眼,心中对于未来的路充满了迷茫,是不是应该不去想未来能否成功,既然是我选择了这条路,那么便只有风雨兼程,睁开双眼,我已别无选择,只有坚持,才能够从容不迫的走下去。生活不应该只有脚下方寸,还有远方,还有青春,还有梦想,还会有希望。我不在去想未来是否充满坎坷泥泞,既然目标是地平线,那么留给世界的只有背影。

我仿佛回到毕业之际,我和我的室友们相拥在一起,一齐唱《北京东路的日子》这首歌,不禁都泪流满面,离别即是缘散,我们都明白这一次再见或许就是再也不见。我感谢那些帮助过我的、伤害过我的人,正是因为她们让我了解到合理和不合理只有一线之隔,才明了,在未来的日子里我要学会微笑和坚强。那年高考的夏天,让我成长,尤还记得几时夏天的美丽,就是在于纯真、果敢和未通世故。

致将要逝去的青春,再回首,经历春夏秋冬,我想我都难以忘记青春记忆力的那些人、那些事,荼靡花尽的暮春时分,手捧着记载年少时光的纸张,忍不住陷入沉思。我早已回不去,现在的我只能在自己的影子里面,抒写一个曾经拥有的真实。

一路欢歌,一路叹息,曾今固执的寻找过去的痕迹,寻找存在的理由。渴望在岁月的长河里面留下灿烂的一笔,年轻的心被画满了方格,纯真年代一去不复返,再也潇洒不起来了。常常在别人的潇洒的姿态下,读出了自己的卑怯和缺点,费劲心力也找不到属于自己的天空与辉煌,五彩的梦也变得灰暗。

而如今,我已告别我的中学时代,有梦才有远方,还记得在寒冷孤寂中怀抱信念的曾今吗?待到春回大地之时,以昂扬姿态迎接春天。于是我开始整理行装重新出发,有些事情我没说,不要是以为是我忘了,只是适合收藏罢了。又是一年春天,不管人在何处,让心去流浪吧!

写下那年高考的夏天的记忆,致我们将逝去的青春,追忆似水年华,我坚定地用枯藤在大地上写下:相信未来。相信我们的未来都会越来越好,且行且珍惜!

(法学 132 班 薛雪)

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在记忆的森林里搜索
我曾找到一个神秘的匣子
我迫不及待的打开了它
里面有那么一段被封存的时光
时光里的那些似乎离我又远又近

打开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依旧饱含着青春的热血
那是操场上肆意的玩耍
那是教室里奋斗的脸庞
那就像是一曲高亢的歌
诉说着那段时光里的澎湃

打开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依旧洋溢着友谊的浓郁
那是朋友间会意的眼神
那是你我那扬起的嘴角
那就像是一杯浓郁的茶
潜藏着那段时光里的厚重

打开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依旧夹杂着心灵的躁动
那是你扎的好看的马尾
那是你让我心动的笑容
那就像是一段起伏的情节
透露着那段时光里的剧情

打开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依旧混合着青春的苦涩
那是与父母的吵嘴赌气
那是考试失败后的失意彷徨
那就像是一个未熟的柠檬
流淌出那段时光里的滋味

打开那段被封存的时光
依旧满怀着收获的期待
那是六月考场上的挥洒
那是被期待的盛夏的果实
那就像是一份快做好的佳肴
飘散来那段时光里的气味

在记忆的森林里找寻
我找到了一个珍贵的匣子
我迫不及待的把它收藏了起来
里面是我所知晓的被封存的时光
时光里的那些似乎让我又喜又悲

(环境科学 131 班 张昌瑜)

你是人间四月天

人算甚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甚么,你竟眷顾他?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

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脚下。

某种于他人眼里稀松平常的景色啊,当事者眼中永远是美好至极的,如同人间四月天里蝴红粉绿纷呈一片,喜欢的少年,心仪的少女,一直想要又一直买不到的限量款,所有那些试图得到的都在短短青春里越来越朦胧越来越美好,淡化成如美人脸上一颗小小泪痣,虽不起眼却在眼角使得整个面容也一起柔媚起来。那就是我们给曾经欲得却始终未得的事物留下的印记。

滴答滴你听不见我声
怎样才可以算相识的两个人?
又怎样才可以算熟识的两个人?
曾经滴答滴的雨声里,你递给我的伞。

曾经每个留下来补习的日子,你在我的稿纸上写下天地的运算字符。

曾经你说过我们很久以后还可以一起踩着回家的路。

在说到这些的时候,我如今所想到的也仅仅只是少年你喜欢穿的一件浅粉色衬衣,以及上面带的一枚古代铜钱的纹样。

还有怎样才可以算诀别的两个人?

视而不见,相对无语,穿越彼此,只见空气?

明明记忆淡化得好像某天的雨水,重复想起的话也会觉得——嗨,我们是朋友吧。

可是,X 先生,你没有听见我滴答滴雨声里高八度叫你的声。

你好 Y 先生

“就是他啊……感觉没有听说的那么优秀啊。”

有些失望,那是第一次所见。第一眼带来的印象是普通面容,人前寡言,被凸显出的出挑气质。缘于某项特质的吸引想要靠近。

第二次见面,你在台上,我是观众。

即使带着笑意眼角也几不可见弯度的你,声如雨水沙沙的你。

你在万人中央,你会发光。

你的光彩在加深,初次印象变成了对你的钦羡。明明是同样一群人,而你就单单地被挑出来送进自己的感知里。明明知道你是你,我是我。却以一个女生的直觉作出的决定,带着些不安分不确定布置局面,出现在你面前。

有那么多次遇见的机会,最终都成了一句酝酿很久而说出的“你好。”带着稳妥,声调里也是小小愉悦。

你一定一定,不知道如此深刻起伏的情绪波涌吧。

其实我是多么的,想要靠近你。

嗨,Y 先生。我在想,会不会有一天也能够达到你那样的高度呢。

你是我眼前世界里的一片四月天。可惜我是 Z 小姐。

所以四月天气里你始终是空气湿哒哒般的模糊记忆。

(编辑出版 130 班 范晨晨)

白发 青丝

一头青丝,着实令人羡慕,那齐腰的长发,随风飘扬,让人无限遐想。一身素色的连衣裙,如瀑般的长发自然垂到腰间,一顶古朴的遮阳帽,不施粉黛。就是这样不知吸引了多少人。

白发从来都是不规律的在头上生长,不知道下一根又在什么时候,在头上冒出来。时间过得太快,一年又一年的就过去了,都快过去半个世纪了,头发再不如那些小姑娘们的浓密,黑亮。

喜欢夏天,可以穿上自己喜欢的裙子,趁着傍晚,气温微凉,散开一头长发,迎着风,感受着片刻的宁静,不受干扰的走过巷子,笑着对迎面遇上的叔伯阿姨打招呼,听着他们的称赞,笑面拂过。

夏天太过炎热,不过也正是那些田里的东西生长快的时候,应该趁机多干一些活。到了这个年纪,即使是养着长发,也是盘在头上,不再散落一片。每天傍晚,气温不再燥热,却正是出去做农活的好时候,不如那些姑娘们悠闲,遇上熟人笑面的打个招呼,急匆匆的走过。

夏日的傍晚,在夕阳的余晖中,喜欢听脚下的木制鞋底敲打着青石板的清脆声音。多数时候,背着一把吉他,回家。但多数时,喜欢把吉他拿在手中,倾听阵阵微风吹过,拂动着吉他的弦发出声声轻轻音符。

夏日的田地中唯有早晚才见一点人气,到处都是面朝黄土背朝天的身影,没有音乐,只有他们自己讨论田地长势的大嗓门。没有想过在家里歇息着,每个人都在尽力的挥舞着手中的工具,因为关系着一年的收成。

夏日的生活是最悠闲的。不用上课,没有一天那么多的课程,可以去做自己想做的任何事,不用担心什么。可以玩自己喜欢的文字,音乐,没有人阻拦,可以一夜不睡的疯狂,不用想明天要不要早起。

六月心,打“双抢”。夏天的日子不是一天天过的,而是抢的。忍受着高温,又要收割,接着就要播种,没有轻松的日子,每个人在晚上回到家,恨不得在十分钟内完成所有事,上床休息。没有哪家在超过十点后窗户里还透出一丝灯光。

一个世界,一样的二十四小时,不一样的生活。

她是她,她是她,她们是一个人,她们是两代人。

青丝会变白发,白发却变不回青丝。

(编辑出版 130 班 梅雪)

在青春里,总会想要一次疯狂旅行吧——汤谷温泉,柿平,三河川合,池场,东莱,出马,上市场,浦川,早濑,下川合,中部天龙,佐久间,相月,城西,向市场……一字儿排开,在地图上蔓延开来形成的好看线条。那样的话,不再饱满的激情也会起死回生吧。夏末的时候,樱花还没有开吧。离自己越来越远,可以握拳或跺脚的激动和满足,随着呼气散下去。总会有一天,我们也会以翠绿的形式,钻出地面。

念 想

每天都是一种新的开始，但却又都是一种旧的重复。这是我早起站在阳台上的感觉。

还记得“念想”这个词吗？这也算是我的发明吧，在你身上我重新诠释了这个词。

当2013远去,众人感慨岁月再次流逝，我依旧想起了你。我想，2014的第一声祝福,应该送给你。当然我并不知道这样做是否恰当。

大学上的,大家都变了,就像我之前所说的,“有的人脸变美了,有的人心变灵了,有的人借到了外物,有的人已然在用外物修己身。”看着身边的人的变化，显然不如故人所变之甚。

每个新的开始，大家都会回忆过去,或大声言之,或在心中默许。然而,不变的始终是回忆。

就像我在写这东西的时候,不过是刚刚起来，坐在凳子上做出的我认为正确且必要的决定。

回忆是很痛但是也是很美的,正如年华的无法挽留,却可以在回忆中常驻,可能除了那些在青春年华逝去的人们,回忆是唯一能保留青春的地方。

这不禁让我想起了前两天看的《致青春》,我也曾试图看过原著,可看了不多久就放弃了，因为无法忍受那种小说一开始便渲染的大学气氛,因为它同样勾起了我的回忆,而我讨厌回忆。

当然我始料未及的是，当我忍受着看完这部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我甚至开始觉得那很不错,甚至想去看看原著。因为我只看到了开头,却没有猜到结局。

当我写到这里的时候，我才给这个东西加上了标题。

当有一天我发现在自己变了，变得自己不知道是欢喜还是忧郁。我开始通过自己的认知和从别人的言辞里了解自己,我变得异乎理性，散漫,或者更准确的是说成自由。我开始尝试着做不同的事，身处不同的角色,看不同的书,走过每个迥异的地方,却不再去爱任何一个人。

我甚至认为生活在点点滴滴的告诉我,所有的事都需要靠自己,几乎没有人是“靠谱的”。

当然我记得你跟我说过人该积极乐观，当然我记得了并且在努力发掘别人的优点用以弥补自己。

我曾不止一次希望再次见到你,却从未想过再次见面的场景。因为我想,若想一直以此为幸福,相见不如怀念吧。

请相信我,每个在一起的恋人,他们深爱的绝对不是彼此，而是一个由“原型”勾勒出的念想。

可能很多时候我是错的,这点我从不避讳也坦率承认。比如说处理很多事可能太过图一时之快。但有件事我貌似没错,你说呢?

说到这我忽然想起前两天有一大一的傻小子说我该去做个作家,我为什么会想起他呢，只不过他说看我写的东西就好像我在他的面前一般,所以我想,希望你也能有这样的真实的感觉。

当然我并不会去干那个，因为它支撑不起我的梦想。我想,如果我足够坚强、命运且不够混蛋,我会做出一番大事的。

即使新年，孤独感总是常常萦绕着我,我不知道它来自那里,不过我敢肯定的是这种感觉绝对不叫做“空虚”。经历了些许事,只是觉得想要一个稳定的团队吧,在2014。

当我有一天突发奇想罗列出我所看过的书籍在大学里，我开始明白我为什么会成为现在这样子。还记得小时候作文都写不好，自己一直都是个中等生吧，至少不如我预想的那样好。不过现在看来,俨然好多了,不是吗?

想说的太多，又因为词往往不能达意所以几乎很少动笔（当然这个好像也不能算是动笔）。

我不知道你怎么看，当然貌似我也不关心。我只是想表达了我所表达的,最好你也能觉得快乐。我当然希望你能在2014里找到新的快乐的增长点,变得更加漂亮美丽,当然更重要的是多阅读,读书,读事,读人。

致“念想”的2014,致“骗子”的美好。

仅以这句话结束这篇文章:被人拒绝不是丢脸，自己反复无常的怯懦荒唐才叫丢脸。

（法学12 牧水）

盛夏的背后

在炎热的南方的小城市,每年的夏天都是一如既往的酷热。知了不知疲倦的在窗外鸣叫着。好似是在对着炎热夏季的不满,其实不满又岂止的是这些聒噪的小虫。在不远处有着一所名不经传的高中，那里的高三学生心底压抑的叫声又岂会比这些虫儿小呢。

我曾经是其中的一名,现在写这篇文章。不为别的只是为了纪念那个南方小城的盛夏。

中国其实是个很有趣的地方,同样是夏天。北方凉爽宜人,南方炎热酷暑。这是在上地理课的时候，感受着灼灼热浪的时候真心的有感而发。虽然我出生在这个南方小城,但是不知为何我总是不能忍受夏天的酷暑。在高三的教室里,一边听着老班的方言感极强的语文课,一边继续与酷暑做斗争。

高中的时光对于而我来言，大概收获友情是我最大的成果吧。别人下课成双成对,我和死党出双入对。我俩的行迹足以笑傲校园了。其中有一件事,在那个盛夏。我永远会记得。我自小就是体弱多病,高中的快节奏生活简直是对我的身体双重折磨。在一切都有条不紊的进行的时候，在一次晚自习的时候我突然发病。简直痛不欲生,我已不能行走。其实最悲惨的事莫过于是这个时间不对。因为明天是非常重要的大考，又有谁会愿意帮我。当时我已做好准备,这时我那个死党过来陪我去医院。我当时就如一般烂俗的情节一样感激涕零。顺便说一下,当时的死党还不是我的死党。在去医院的路上,她没有说什么,只是扶着我说快到了,再坚持一下。坚持这个字眼在我以后的路上,一直陪伴着我。现在回想起来,大概就是那时我们的友情上升到了一种新的高度

自那以后的日子里,我们真正成为了死党。我们一起上课,一起下课,一起吃饭,一起学习,一起哭,一起笑。就在那个盛夏的日子里,现在想来也许说是剩下的日子里比较合适。都是那么的珍贵。

高考是离别敲响的警钟,是一切悲剧的开始。在那个炎热的午后我们考试了,也许是一切早已注定。在我还在考试的时候,你离开了考场。自那之后你了无踪迹。有人说你离家出走,因为躲避高考;有人说你是和男友一起离开了,因为家人的阻拦;有人说你身患绝症,因为疾病的折磨。

在次,身为那个在盛夏的死党。我只想说。如果你是离家远行,那我就祝愿你能享受沿途的风景;如果你是远走高飞,那祝愿你能幸福美满;如果你是疾病缠身,那么请记得还有我。请让我对你说:坚持,坚持,很快就好了。

（法学131 张雪）

夏末随想

我在夏季的指尖深深把它想念,想它澄澈的天和厚实的天空花朵,想它灼热的眼光和那之下的一切明亮,想它如树站立的静谧抑或小溪流的从容,想它空气微微的汗湿和孩子们戏水的笑容。如此怎能不让人想念,好像黑幕下一场盛大的烟火,热切又冷烈,又似星辰的斑斓灿烂。

再陪我去看看荷花吧，在夏末,伴着清风。

你回过头朝我灿然一笑,你披下柔软的发,让它们随意跟着风。你头戴着精致的草帽,你轻轻的提起长裙,然后转起圈来,我目光旋转。小径一边是杂草枝桠乱生的山坡，另一边挨着荷塘。时而有小风,日光通过摇晃的树丫散落在我们脚下,调皮的跳动。你一会儿拨弄狗尾巴草，一会儿嗅嗅不知名的小花,我只是安静的看着你的喜悦。

那些荷花在寂静的湖水中展现着如云霞般的身姿，底下是层层的绿浪，湖水也泛着绿幽幽的光。你牵起我的手,我侧脸看你,荷花的粉透映上你的脸颊,柔软的肌肤有柔和的光泽。“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你的声音像万里无云的晴空,我就像吹乱的碎絮。

我记得你是如莲如夏般的女子,纯粹、直率。那天的夕阳像绵延无尽的时间中光亮的一朵水花,我看着你,微微发黄却格外温暖的碎绒绒的发,细密的汗毛,耳朵都是红透透的,我的心里像是用这明媚的光须铺了一层又一层,股实的暖。你白色的星形耳钉如一颗星辰钉在我墨色的夜幕下,忽明忽灭,有一种神秘美。彼此的眼前是莲叶何田田。

太多美丽是用生命浓缩的,我们要懂得及时欣赏。譬如昙花、流星和这即将逝去的夏末的下午。一大片被余晖包裹的荷叶,一大片明净的青莫,一个如此温暖的你站在我身边,是的,与我肩并肩。

蝉声满遍的夏，不知道怎么开始,怎么结束的,忘记了,但似乎是结束在无声中，像在一场暴风雨中被抱紧,像被穿行的风带走一般,像结束在我们暗淡的眼眸,期待下一次重生。你呢,还会不会回到这座城市,回到我身边,回到夏天。你走了,夏天走了,便成就了回忆或者一个幻影。我们的友谊还会不会和这夏一样燃烧,一样真诚,这道题的解是个未知数。

（编辑出版130班 甘莹莹）

月亮不懂得哭泣

春夏之交的风吹绿了梧桐树的叶,梧桐树便开始尽情舒展着自己的躯体,让自己在仅有的空间中争取属于自己的那片天,因为,只有那样,梧桐树才会生活的更为自由洒脱。而我们,何尝不是这样呢?

曾几何时,我们踏着青春的步伐,哼着略显张扬的歌儿,在绿树红花中穿梭徘徊,那时,我们并不明白“十五的月亮十六圆”，但我们却喜欢饶有兴趣的坐在月光下仰望着那朦胧静美的月亮，幻想着月亮上面也有一群傻傻的孩子坐在那,张望着我们,然后,幸福的进入梦乡,梦里我们看到月亮之上那群孩子笑着向我们跑来,拉着我的手,围着那株名叫童真的树一起唱歌跳舞……

而今,我们长大了,渐渐的懂得了青春不是用来挥霍的,于是,我们开始背上担当的行囊去寻找属于我们自己的那个叫现实的东西。或许,也就是从那时开始,每当我们仰望月亮的时候,嘴角那抹甜甜的微笑便也看不见的,剩下的只是眼角那滴不忍落下的泪,因为,此刻的我们,只是感受到月的清冷风的凉,伴随而来的是“一天又过去了,而我们却还在原地”是的,月升起来,夜也深了,而时间却永远的逝去了。

很多人,会在独处时孤寂的留下落寞的泪,总是感觉自己并没有得到自己所能拥有的欢愉轻松,更多的便是一个人的匆匆步伐,碌碌身影,以及那来不及感叹的流金岁月。所以,渐渐的开始学会忽视,忽视无数次萦绕鼻尖的花香,忽视无数次轻抚脸颊的微风,忽视曾仰望了千百度的月亮,一直忽视,始终忽视,最终连自我也慢慢地忽视了。

就我个人言,月亮并不是生冷的,反倒是人心,越长大越冰冷。太多时候,真心希望回到那个叫童真的青青时代,身边时小虎队的“红蜻蜓”,然后自己张开双臂,像红色蜻蜓一样飞翔穿梭着,正如歌词那般“飞呀,飞呀,看那红色飞在蓝色天空,游戏在风中不断追逐他的梦……”只可惜,我们已经长大,红色的蜻蜓也在岁月褪去了它的颜色,消失了,不想长大,很多人的心声,像梧桐树的年轮,在时光中,一圈一圈的上演着春夏秋冬四季的酸甜苦辣,正如我们的面容在岁月中日趋棱角分明一样。

月,升起来了,梧桐树也在沙沙的摇曳着,偶尔会有一两滴水珠绽开的声音,声声如弦动般口人心扉,是,月光不懂得哭泣,那又是谁躲在梧桐树上啜泣呢？是时光,对,是岁月里的时光在哭泣着……

（公管130班 高孟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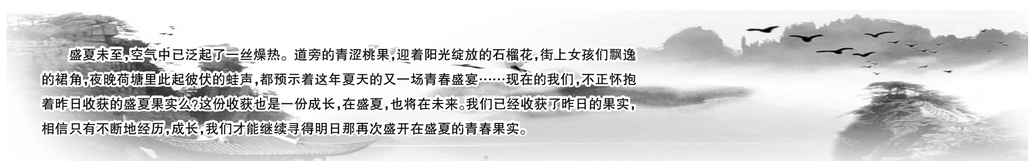

盛夏未至,空气中已泛起了一丝燥热。道旁的青涩桃果,迎着阳光绽放的石榴花,街上女孩们飘逸的裙角,夜晚荷塘里此起彼伏的蛙声,都预示着这年夏天的又一场青春盛宴……现在的我们,不正怀抱着昨日收获的盛夏果实么?这份收获也是一份成长,在盛夏,也将在未来。我们已经收获了昨日的果实,相信只有不断地经历,成长,我们才能继续寻得明日那再次盛开在盛夏的青春果实。

写给夏天的那个女孩

你打江南走过,与你邂逅在人潮人海的孤寂里。还记得第一次见你那个夏天,你那明眸善睐犹若洛水女神般淡然独世的恬静,让在红尘中摇曳几经岁月蹉跎,心灵流离失所的我顿生一丝慰藉,你那犹如红莲瞬刻绽放时的明媚笑容,让我看见了光和雨露。你是不食人间烟火闪烁柔和光彩的星芒,静静的绽放在风城帝都的深处,滋润着彼岸盛开没有来路也没有归途的向日葵,从那一刻起,我们便犹如宿命双生子,紧紧的缠绕在了一起,记得很久很久以后,你时常歪着你那圆圆的小脑袋,眨着天真的眼睛很好奇的问我,为什么你说我给你带来一种很奇特的感觉喃,其实在最初邂逅的那一刹,我便喜欢上了你,抑或是喜欢上你给我带来的那种感觉,记得很多人曾经问我,到底是喜欢一个人还是喜欢和那个人在一起的感觉,或许,我相信是一个人,抑或,是一种感觉,青春就是这样，总是在犹疑与错过中慢慢成长,其实,在很多时候,喜欢上某人往往只是一刹,不需要太多的理由。

翻开那一页页回忆的日记,在那些散落在内心深处的字里行间,读不懂的依旧是那道看似阳光明媚却洒落着淡淡的忧伤的容颜;读不懂的依旧是那个在落寞的师琴湖畔黯然消逝的身影;读不懂的依旧是那颗喜欢耍着小性子却善良天真的心;读不懂的依旧是那抹静坐在图书馆里静静的陪我看书的恬淡。

记得你曾经告诉过我，你很想去普罗旺斯,在那个盛产着淡紫色小花的世界里纵情的徜徉,沐浴在莫奈的落日的余辉里,静静的倾听着萱衣草的忧伤,在微风抚过的片刻,与她们一起飞逝，解开那些世俗的羁绊与束缚,放飞自己的梦想与希望,你说你没有欲使飞腾破九霄的壮志，只想静静的在一个静谧的小地方,过着自己想要的自由幸福的生活,想要与你沁着馨香在山花烂漫处看高山流水,陪你在红尘落寞中看尽繁华落尽,伴你拥着夕阳在时光的深处感叹韶华流逝。梦想,在你我伸手触不及的不远方。我梦想生活在一个太阳永远不会谢幕的世界里,用无尽的光芒驱散我内心的晦暗,但愿,我的梦想,依然能够伴随着在有你的那一片山峦,安伴着你的四季。

你的眼神含笑，在深夜里亦有着柔和光亮。很喜欢你凝视我的目光,让我看到了陌上花开,曼陀怒放,喜欢你的笑容,你的低声私语,你神情忧伤时故作的嘴角轻扬。以及你嗔怒时的天真灿漫。记得你曾经告诉我,你的世界很小很小,只有无尽的废墟与荆棘,你害怕会伤害到我。记得你曾经告诉过我,我的世界你没有来过。记得你曾经告诉过我,希望我永远像太阳一样,温暖着身边的人。

你或许永远不会知道,那一晚,我为你点的那首绽放在校园里的《我可以》里面,说了什么,不会读懂,我的世界,你说你永远记得我在你受伤时给你买的那一瓶红药水,记得第一次有人带你放的孔明灯,记得我给你送的那杯奶茶,甜甜,我想对你说三个感谢,第一个谢谢你让我走入了你的生命,与你邂逅,做你的管家,或许我不是你最精彩的,但是我会尽力做到最好,第二个谢谢你愿意走进我的生命,或许你不是唯一的，却是我生命中很精彩的那一部分,第三个,谢谢你对我的好,永远不会忘记你在暗夜迟暮的那刻说爱我,看着你开心快乐都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

其实我没有你想象之中那么阳光,不是所有的日子都能用微笑去粉饰。其实我没有你想象之中那么乐观,不是所有的笑容都能粉饰心灵的悲伤。记得学姐曾经对我说,愿有人陪你颠沛流离,假如没有,愿你成为自己的太阳。在这个炎酷夏日即将来临的时刻,不知道一直都很怕热的你,是否会快乐呢,在这个容易厌食的季节里,不知道一直都很懒散的你会因为恋床而让胃不舒服呢?

愿下辈子化作无尽的星辰,可以照亮你薰衣草的海洋,愿下辈子化身无尽的黄沙,陪伴着你仙人掌落寞的绽放,愿下辈子可以化身蒲公英,伴随着你流风回雪般的身影消逝在记忆深处。

怀恋那个和你一起吃哈根达斯的季节。

（机械电子 橙子）

走过海洋的足迹

看到又守大学英语系的毕业公演，回首自己在又守大学这几个月的交换生活，让我觉得生活其实有更多的可能性。二月杏花八月桂,披星戴月的岁月陪伴我越过青春。

大部分同学来这里的目的有2种,一是学习,二是旅游。我来之前就定了目标是学习。宝岛台湾真的深有体会,离开大陆来到台湾,才能看到两者的区别。在台湾这个交通枢纽,你会碰到各国各地来旅游和学习的人。在国际学院英语课上碰到的越南和马来西亚学生，还有大陆过来的一本的交换生，和他们比起来,英语真的有差距。但是,也因为这样,来这里的收获是交了很多优秀的朋友,一起上课,一起吃饭,一起自习,一起跑步,一起旅游。还有一起去教会,台湾这里人很复杂,所以很多地方有双语教会。当初去的目的是为了提升英语,和外国人对话。后来就这样认识了一个留美回来的大学教师,分享了有趣的事情,一起吃台湾的小吃。

这学期刚开始，我们就报名参加了英语研习社团,后面陆续还有竞赛,演讲活动。让我收获最多的就是在这里学英语的环境,和计算机。又守在发展国际化，外教全英授课的英语口语课Mo老师,会说很多中西方的区别,东方人的collectivism和西方人individualism。外教Herbert的启发性阅读课会让学生自己看原文书A tangled web。

Herbert老师还会放TED的视频,说对中国大陆学生的stereotyped image，很多学生带黑框眼睛,黑头发,上课不发言。很多人想法一样,或者就是没有自己的想法，他们的想法就是他爸爸妈妈或者爷爷奶奶的想法,但其实现在时代已经变了,也许他们的想法已经不适应这个时代，但是孩子还是依照他们的想法去想去做,我们觉得是尊重,但在西方人眼中可能不一样。虽然我很不喜欢他这样的评论,但是也是事实。相比外国的学生和台湾本地的学生,我们大陆学生上课很少发言。我们没有问题要问吗,不是的。是因为不想丢脸,遭别人嘲笑。其实学习是一个不断试错,发现错误,改正错误的过程。而外教会要求学生独立,精准,诚实。上课说的内容不多,但是课后要交网上作业。当中也遇到很多困难，财务管理要求有一定专业基础知识,所以要通过或者拿高分需要很努力了。

来这里不仅学习到很多专业知识，也领略到很多风土人情。All study and no play makes Jack a dull boy。

加入了青学团这个旅游大家庭，队长会不定期组织大家出去游玩。高雄义大世界,逢甲大学旁的夜市,东海大学,西子湾,国立中山大学,台南的赤坎楼,孔庙,垦丁的恒春国家森林公园。还差一个台北没有去,考完期末考试就直接奔去台北。想去看看台湾的国立清华,和台湾大学。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游学在外的经历是人生不可多得的财富，感谢安徽科技学院给了我这样一个大开眼界的机会，让我的人生多了一笔亮丽的色彩。

要获得幸福拥有辉煌,就得去耕耘去铸造,就得左右自己,做命运的主人!我不知道前行的路上有几多挫折,尽管年少,但陷进泥泞的经历已让我领教世间变幻。但愿景指引我,命运的坎坷是上帝亲宠，只有在这艰辛多舛的险滩上留下足迹才能有资格欣赏明月的缤纷色彩,才能自豪地宣告:我的生活不乏味!就此躺下激情之火就会熄灭,拼搏之路就会中断,只要还有一盏灯闪光,就没有理由成为生活的懦夫;打破心中封冻的冰河!

我不知道耕种了是否有收获,心想事成的梦境一直停驻在枕间。但愿景启迪我,人的一生如同四季,春种、夏耕、秋收、冬藏。我深切感受到Nothing is impossible，也许夸大了主观能动性,但也是对自己的激励吧，在这里送给大家与君共勉。

（市场营销131班 郑冰）

未知的未来做最棒的自己

近段时间在看一本书,特劳特的《营销革命》，其中有个皮特定律是这样说的:“生活总是会出乎意料。”

记得两年前的现在，我还在复读班的时候，当时就是一心一意的想考安医大,想成为一名出色的医生。而根据当时的成绩,这并不是不可实现的梦想,甚至可以说，也许当时自己的一只脚已经踏入了安医大的大门,而然,现实出乎意料的改变了我的生活。记得一年前,我想拥有一份美好的校园爱情，然而越来越屌丝的生活,在我远离爱情的同时,却让我彻底的爱上了旅游。其实,说这些,并不是代表我是如何的放不开,只是说,生活总会让我们出乎意料。

前几年，听说成绩好的不得了的同学落榜了，听说不爱学习的学习考上了重点。前几个月,看见曾经不可一世的官员穿上了囚服，看见名不见经传的屌丝成了暴发户。前几天,知道相敬如宾的文章出轨了，知道那个曾经被男生嘲笑的胖女孩结婚了。也许,生活的一切,都处于变化之中。

不知你是否曾经和我一样，想在一座城市,有个稳定的工作,寻找一份美满的爱情终老。然而,越长大越发现,与其想寻找一份安稳与寄托，还不如强大自己!

想栖息的城市,或因一条火车道,让曾经熟悉的环境面目疮痍；想努力的职位，或因厌倦而开始流浪；想依托的爱人,或许只因一句话而劳燕分飞。因此,曾经为一人,为一事而努力的我,学会为自己的未来而努力。

几次在空间里看到这样一句话,女人,一定要自己有钱,或是说是拥有一种赚钱的能力。我想,不仅是女人这样,男生也应该如此。当然,未来拥有一份美好幸福的爱情,一份养家糊口的事业更好,那么,若是没有呢？靠老子的富二代，说不定哪天家道中落。所以,对于真正的有钱人来说，相比较遗留财产，他们更愿意培养孩子的能力。

善于理财的人都明白一个道理，永远不要将鸡蛋放在一个篮子里。对于人生,亦是如此,不管你期许的未来，或者你能够看到的未来是多美的完美，都不可以对它过分的沉迷,因为,你永远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

我们的生活，可以爱上一段情感，可以爱上一种事业。但是永远不要因为爱而沉迷，因为一旦你理想的期许破灭了，得到的现实必将一无所有。

因此，对于年轻的我们来说，可以从享乐与爱情中提升自己的能力，而不是为享乐与爱情而放弃提升自己的机会。社会永远是现实的。总有人说,对于一个有钱的女人来说,小三也会敬畏其三分。因此,年轻,总该让自己变得更优秀一些,也许,只有能力,才是固定不变,才是一生的保障。

感谢22岁的自己，对于未知的未来,也许,总有自己是够优秀了,才会享受生活中该有的一切;或许,当你有一天一无所有时，也只有你的优秀才能够成就自己。

希望身边的朋友都能为最棒的自己的而“不惜一切”代价去努力。

22岁,祝福自己!

（生物工程122班 王军）